

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 C-2013-004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提前终止公告

尊敬的资产委托人：

您好！感谢您投资由我司担任管理人的“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 C-2013-004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

根据您与我司及资产托管人签署的《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 C-2013-004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申购）风险说明书及认购（申购）申请书》的约定，本计划资金用于以委托贷款方式向重庆协信远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进行债权投资。

根据您与我司及资产托管人签署的《民生加银资管·民生保腾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本计划期限为 10 年，自本计划成立日起计算，资产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计划。

本计划于 2013 年 6 月 5 日正式成立，自正式成立之日起，本计划运行情况良好。我司作为资产管理人，始终按照合同约定，勤勉尽责努力实现委托利益最大化。

目前，重庆协信远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委托贷款合同》的约定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即委托贷款到期日）结清委托贷款项下的剩余本金及利息。根据上述情况，我司决定提前终止本计划，提前终止日为 2016 年 5 月 30 日。

我司将于本计划提前终止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全体委托人分配剩余投资本金及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不含）的全部收益。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日